

2025 年中金所办公设备采购招标公告（二）

（招标编号：GXTC-C-251520244）

项目所在地区：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 2025 年中金所办公设备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资金，招标人为上海金融期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金所数据有限公司、上海唐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项目为 2025 年中金所办公设备采购，本项目含 2 个包件。包件 1：办公 IT 设备（核心产品为：瘦客户机） 包件 2：移动办公设备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办公 IT 设备； (002)移动办公设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办公 IT 设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包件 1：

1) 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简称“中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如分支机构参与项目的，应出具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唯一授权的授权委托书。

2) 投标人须承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者取消、财产被接管、主要资产被冻结或破产状态；承诺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备良好商业信誉，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3)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转包分包（本文件规定或允许由制造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视为分包）。；

(002 移动办公设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包件 2：

1) 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简称“中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如分支机构参与项目的，应出具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唯一授权的授权委托书。

2) 投标人须承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者取消、财产被接管、主要资产被冻结或破产状态；承诺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备良好商业信誉，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3)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转包分包（本文件规定或允许由制造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视为分包）。

5) 投标人应当提供至少 1 个信创笔记本电脑交付项目案例，须提供合同关键页等证明扫描件，如：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标的物清单、合同盖章等关键信息页以证下述要求。每个案例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 a) 项目案例必须包含信创笔记本电脑产品。
- b) 合同金额不少于 50 万元人民币；
- c) 案例供货方必须是投标人，转包分包无效；
- d) 案例的合同签订时间应当为近三年内；

注：（1）近 N 年是指本项目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日前 N 年内。

（2）信用中国网站的最终查询结果以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6 年 01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6 年 01 月 1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1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6 楼 605A 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1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6 楼 605A 会议室

七、其他

1、招标内容：

1) 本项目为 2025 年中金所办公设备采购，本项目含 2 个包件。

包件 1：办公 IT 设备（核心产品为：瘦客户机）

包件 2：移动办公设备

本项目两个包件可兼投兼中。

2) 送货地点：合同项下指定的送货地点。

3) 时间要求：

包件 1：要求所有软硬件设备必须在项目合同订单签订之后按照本公司要求分批到货，系统集成工作如采购人无特别要求，应在设备到货之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

包件 2：要求所有软硬件设备必须在项目合同订单签订之后按照本公司要求分批到货，系统集成工作如采购人无特别要求，应在设备到货之后 15 个日历日内完成。

注：有兴趣的合格投标人可从招标机构得到进一步的信息和查看招标文件。

2、招标文件购买时间从 2026 年 1 月 8 日起至 2026 年 1 月 15 日每天 9:00~11:30 时及 13:00~17:00 时（北京时间）。

初次于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处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请前往公司网站

(www.gxzb.com.cn)注册并登记投标人信息。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潜在投标人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潜在投标人在‘中金所采购电子化平台’注册成功的截图”，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 fangqinqin@gxzb.com.cn。

本招标文件按包件出售，每个包件费用为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除法规规定情形以外），购置费网上汇款支付。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购买招标文件的汇款账户（汇款账户、虚拟账号）（公对公汇款）：

户 名：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一分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上海南西支行

账 号：1219535596100022500018763

3、所有投标文件应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 09:30 时（北京时间）前递交到中国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6 楼 605A 会议室，递交方式仅限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持有效证明文件现场递交。

4、兹定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 09:30 时（北京时间），在中国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6 楼 605A 会议室公开开标。

5. 本项目异议受理方式：

代理机构联系人：方钦钦、朱凯英

联系电话：021-66271169、13764548042、19301358509

电子信箱：fangqinqin@gxzb.com.cn

招标方联系人：塔依老师

联系电话：021-5016045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纪检办公室021-50166090。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上海金融期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金所数据有限公司、上海唐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288 号

联系人：塔依老师

电话：021-5016045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6 楼 605A

联系人：方钦钦、朱凯英

电话：021-66271169

电子邮件：fangqinqin@gxzb.com.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贾宇昆（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